

华泰财险附加交叉责任条款

(注册号: 09AD2020000210153)

兹经双方同意, 本保险保障适用于保险单中列明的每一个被保险人, 如同本公司对每一个被保险人签发独立的保险单。本公司对所有被保险人由一次事故或同一事件引起的数次事故承担的全部赔偿金额不超过本保险单列明的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 以本附加条款为准; 未尽之处, 以主条款为准。